

定 稿

離島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8年3月26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4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周玉堂先生, SBS (召集人)

陳連偉先生

張富先生

黃文漢先生

李桂珍女士

郭平先生

列席者

歐尚旻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陳心心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秘書

陳嘉瑩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因事缺席者

余漢坤先生, JP (副召集人)

黃漢權先生

鄭官穩先生

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各成員出席外訪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

2. 小組成員備悉余漢坤議員、黃漢權議員及鄭官穩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會議。

I. 通過 2017 年 7 月 26 日的會議記錄

3. 召集人表示，上述會議記錄初稿已於會前送交各小組成員參閱，秘書處在會前未有收到修訂建議，小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續商討外訪安排事宜

4.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於上次會議就外訪考察事項、目的地及外訪日數等方面進行討論及提出意見，建議目的地為廣東省以外地區，而外訪日數為 5 至 6 天。他在會後就初步建議外訪地點選項及考察事項等徵詢全體議員意見，並根據所收集的意見，向區議會提交報告(文件 IDC 106/2017 號)。離島區議會於 2017 年 9 月 4 日的會議上，通過前往雲南昆明考察及相關的建議安排。秘書處與相關單位聯絡後，已擬備初步外訪行程擬議安排。他請秘書簡介有關安排。

5. 秘書簡介外訪行程安排建議如下：

外訪安排及行程

(a) 外訪日期可考慮由 201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二)至 8 月 4 日(星期六)或由 8 月 6 日(星期一)至 8 月 10 日(星期五)，為期 5 日 4 夜。

(b) 建議乘搭直航機由香港前往昆明，並選搭早上出發下午返港的航班，以節省時間。經初步了解，提供直航的航空公司不多，一般每天只有一班。

(c) 須最少有半數區議員(即 9 名區議員)參加才可成團，初步

估計訪問團人數約為 15 至 20 人。秘書處會先行詢問區議員參加與否，如有剩餘名額，屆時可考慮是否邀請增選委員自費參加。

(d) 建議行程如下：

日期	建議行程概要
第一天 下午	參觀市政府大樓，並與昆明相關政府單位代表人員會面，以了解昆明的最新經貿發展情況。
第二 至 第四天	擬考察項目： - 參觀當地環保設施 (例如：昆明環保科技產業園、園內從事廢物/環保回收行業的企業單位或廢物回收及處理中心等) - 參觀當地水污染防治機構/設施 (例如：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轄下水質淨化廠) - 考察當地的河道整治工作 - 參觀當地大型企業，了解在環保方面的最新發展 (例如：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昆明雲內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或昆明鋼鐵控股有限公司等) - 參觀當地文化保育及活化項目 (例如：古滇名城)
第五天	邀請相關政府單位簡介當地民宿客棧的監管及規範經營等工作，以及參觀當地富有民族特色或由古老大宅改建而成的民宿/旅館。

(e) 以上為初步擬議考察的設施、相關政府單位及機構。實際訪問日程及項目需待當地接待機關確認後才可落實。

開支預算

- (f) 預計每位約港幣 7,000 元，包括來回機票(經濟客位連稅)、四晚酒店住宿(三星至四星酒店單人房)、膳食、交通(當地旅遊巴士連司機)、領隊導遊及其他雜項費用等。
- (g) 秘書處會按政府採購程序邀請報價，透過旅行社/代理公司為訪問團購買機票、安排膳宿及交通等。由於詳細行程安排及所委聘承辦商有待落實，實際費用或須作適當調整。

6. 郭平議員讚賞考察活動安排內容豐富。由於每天只有一班由香港往昆明的直航機，加上暑假為旅遊旺季，機票供應會較緊張，他建議秘書處就行程時間盡快徵詢議員意見，盡早確定外訪日期及預訂機位。此外，他詢問旅遊保險是由議員自行購買，還是由旅行社代為購買。

7. 秘書回覆表示，為盡早確定外訪日期，秘書處會就兩個擬議外訪日期初步徵詢區議員的意願，以較多人選擇的日期為首選，然後開展下一階段的報價工作。待報價工作完成後，秘書處會正式邀請議員報名。旅遊保險方面，郭議員提及的兩個方法均可行，秘書處可在報價表上加上旅遊保險一項，或由議員自行購買，然後向秘書處申請發還款項。

8. 李桂珍議員建議秘書處為訪問團團員集體購買旅遊保險。

9. 秘書補充，如果以報價方式處理，可為團員集體購買指定保額的旅遊保險。若個別議員認為保額不足，可考慮自行購買額外旅遊保險。

10. 郭平議員建議由秘書處代為購買旅遊保險，而議員亦可因應個別需要選擇需否購買額外保額。他建議秘書處在報價文件加入旅遊保險項目。

11. 召集人請秘書處與擬訪問單位聯絡，並開展下一步籌備工作及擬備文件提交區議會考慮。

12. 秘書表示，秘書處會盡快就兩個擬議外訪日期初步徵詢議員的意願，以及擬備外訪計劃建議大綱，以便區議會在本年 4 月的會議審議及通過。

III. 其他事項

13. 小組成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IV. 下次會議日期

1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25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容後通知。

-完-